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LIANG 海亮
HAILI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海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6)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發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介乎33百萬港元至35百萬港元(相當於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約70%)。

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14百萬港元至1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6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海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內幕消息條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二零一六年管理賬目」)及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可取得之資料進行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介乎33百萬港元至35百萬港元(相當於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約70%)。

全面開支總額估計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國錦江環境控股有限公司（「中國錦江」）股份（「錦江股份」）之股本投資之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16百萬港元所致。有關投資中國錦江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佈。

錦江股份已列作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並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列賬。投資錦江股份之未變現公平值虧損主要由於(i)錦江股份之市價下跌；及(ii)新加坡元兌港元貶值產生匯兌虧損所致。

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14百萬港元至1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虧損主要來自經營虧損。

本公佈所載董事會作出之初步評估乃根據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可取得之資料而作出，包括二零一六年管理賬目，有關賬目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尚未落實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有關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海良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馮海良先生（主席）；三名執行董事，即曹建國先生（行政總裁）、周迪永先生及季丹陽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達祖先生、何智恒先生及徐觀林先生。